

佳大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CHIA TA WORLD CO., LTD.

109 年股東常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22 日(星期一)上午 9 點整

地點:本公司永康一廠第一會議室 (台南市永康區中正北路 317 巷 16 號)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決算表冊案。

說明:

- 一.108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南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丁澤祥會計師、蔡玉琴會計師查核完竣，並經本公司監察人審查完畢。
- 二.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 (請參閱議事手冊)。
- 三.敬請 承認。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說明:

- 一.依據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之一條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及依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至百分之九十五分派之，惟此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例，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 二.本公司 108 年度稅後盈餘為 36,443,666 元，可供分配盈餘 42,196,911 元，除提列 10%之法定公積 3,644,367 元，擬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2 元共 16,138,907 元。
- 三.敬請 承認。

佳大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 項 目 | 金 額 |
|-----------------------|--------------|
| 期初未分配盈餘 | \$4,710,640 |
| 加：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042,605 |
| 108 年度稅後淨利 | 36,443,666 |
|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 42,196,911 |
| 分配項目 | |
| 減：提列法定公積 | (3,644,367) |
| 股東股利-現金股利 0.2 元 | (16,138,907) |
| 期末未分配盈餘 | \$22,413,637 |

備註：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董事長：吳大和



經理人：陳正平



主辦會計：王秋月



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說明：

- 一.依據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規定，擬修訂章程第 18 條條文。
- 二.檢附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如下表。
- 三.提請 討論。

| 修訂後條文 | 修訂前條文 | 說明 |
|---|---|------------------------|
| <p>第 18 條： 本公司設董事 5-9 人，監察人 3 人，任期 3 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本公司就上述董事名額中設置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 2 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 5 分之 1。董事、監察人之選任方式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 <p>第 18 條： 本公司設董事 5-7 人，監察人 3 人，任期 3 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本公司就上述董事名額中設置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 2 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 5 分之 1，其選任方式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 <p>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p> |
| <p>第 33 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62 年 04 月 08 日 ...(略) 第 28 次修訂於民國 105 年 06 月 17 日 第 29 次修訂於民國 109 年 06 月 22 日</p> | <p>第 33 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62 年 04 月 08 日 ...(略) 第 28 次修訂於民國 105 年 06 月 17 日</p> | <p>增訂此次修訂日期</p> |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說明：

- 一.依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2 日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證治理字第 1080024221 號函辦理。
- 二.為配合法令修正及本公司實際運作之需要，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 三.檢附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